

常 州 开 放 大 学

常 州 博 物 馆

常州市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

常社教指（2024）3号

关于组织开展第三批常州市社区教育“馆校合作” 特色项目申报的通知

各社区培训学院、溧阳开放大学：

常州开放大学与常州博物馆联合申报的“文博知识进社区”已成功立项为2023年度江苏省社区教育特色品牌建设项目，为加快项目实施，进一步激发社区教育活力，提升市民文化素养和生活品质，丰富常州市民终身学习内容及形式，促进文博知识进社区、进万家，助力打造社区教育文博特色品牌，现组织开展第三批常州市社区教育“馆校合作”特色项目申报工作。

一、申报对象

由各辖市区参与“馆校合作”项目签约的社区教育机构负责牵头申报。

二、项目建设要求

在常州开放大学、常州博物馆和常州市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的指导下，主要完成以下工作：

1. 各项目申报单位申报前应与合作博物馆、纪念馆进行协商后初步确定项目实施方案。

2. 项目实施中可由申报单位自行组织实施，也可在申报单位的统筹下依托区域范围内的社区教育中心、社区居民学校组织实施。

3. 应建立项目运行队伍，制定计划，并及时收集实施反馈意见，形成项目建设周期工作绩效报告。

4.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开展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终身学习活动，可选择但不限于巡展布陈、现场讲解、语音导览、互动体验、专家讲座、科普服务、线上观展等活动。

5. 建设周期内有序组织不少于 3 批社区居民赴博物馆、纪念馆参观和聆听专家讲座、集体观展、实践体验等各类活动。

6. 项目实施中，开发建设 3 门以上的文博体验课程。

7. 制作 2-3 个微课，可通过系列课程形式呈现，也可单独开发。每个微课一般 3-5 分钟，坚持原创性，应具有自主或共享版权，体系完整、内容简洁、知识点清晰明了。视频应为国际标准格式，一般为 MP4 格式，尺寸为 16:9 或 4:3，音频为双声道，声音与画面同步，微课通过验收后，将向江苏学习在线平台推荐。

8. 项目形成有特色的长效活动机制，完成典型案例 1 个，2500 字左右。

9. 项目开展中及时进行媒体宣传，扩大社会影响。

三、项目周期

自立项之日起至 2024 年底。

四、项目管理

1. 项目的实施包括项目申报、项目立项、终期结项、评审验收等四个阶段。

2. 项目实行分级管理。常州开放大学、常州市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做好全市“馆校合作”项目建设的安排部署。各社区培训学院、各相关单位负责与合作博物馆、纪念馆一道负责统筹协调、具体安排所在区域社区教育“馆校合作”特色项目的开展。

3. 常州开放大学、常州博物馆联合组织专家评审，完成项目立项工作，并对每个立项项目给予壹万元经费支持，该经费拨付至立项项目的申报牵头单位，主要用于项目的具体实施，包括课程开发、资源建设、展板制作、体验活动材料费、交通运输费、差旅费、教师讲课费、活动宣传费用等。

4. 终期评审优秀的特色项目将给予壹万元奖励。

五、申报要求

1. 每个辖市区申报 1 个项目，暂缓结项的单位暂不申报。申报项目立项后，所开发的课程和视频资源应与常州开放大学共享。

2. 申报截止时间：请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将附件的纸质稿（一式两份，盖章）寄送至常州市天宁区吊桥路 2 号常州开放大学，电子稿发送至邮箱：782220367@qq.com，施苏苏，联系电话：13616139690。

附件：常州市社区教育“馆校合作”特色项目申报表



常州开放大学



常州博物馆



常州市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

二〇二四年一月

附件：

常州市社区教育“馆校合作”特色项目

申 报 表

项目名称：

申报牵头单位：

申报合作单位：

申报日期：

填 表 说 明

1. 按要求填写，如实申报。
2. 本申报表中有关栏目内容如没有，可填写“无”，或另作说明。
3. 本申报表中有关栏目篇幅不足时，可另附页。
4. 本申报表用 A4 纸正反打印，一式 2 份。

项目名称		
牵头单位名称		
合作单位名称		
项目负责人		
项目联系人	联系电话	
	电子邮箱	
一、项目建设方案（主要内容与形式、实施进度计划等）		

二、项目建设基础与特色创新

三、建设目标及预期成效（含课程开发、受益人次、辐射影响等）

四、经费预算（列支计划）

五、牵头单位意见

负责人签名：

公 章

年 月 日

六、常州开放大学、常州博物馆和常州市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意见

公 章

年 月 日